证券代码:002316　　证券简称:键桥通讯　　公告编号:2013-049

深圳键桥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1、深圳键桥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3年8月19日正式与深圳市高清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清投资")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将公司所持有的深圳高清文化联合网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清文化")100%的股权以人民币8,71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深圳市高清投资有限公司。本次转让后,公司将不再持有高清文化的股权。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按《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交易标准计算并分析本次交易构成"一般购买、出售资产"类别。

2013年5月30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全资子公司深圳高清文化联合网络有限公司全部股权的议案》,同意出售全资子公司深圳高清文化联合网络有限公司全部股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3年5月31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出售全资子公司深圳高清文化联合网络有限公司全部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13-029)。

本次交易事项涉及的金额在董事会的审批权限范围内,未达到股东大会审议标准,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1、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深圳市高清投资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与福华三路交界东北深圳国际商会中心3801C

法定代表人:薛秋阳

注册资本:1,000万元

营业执照号:440301105001384

主要股东:自然人王莉、薛爱丽、周民、阎峰、李志强

主营业务: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通讯器材、通讯设备的购销,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高新技术产品的技术开发、投资项目策划,微波扩频技术、网络技术及软件的开发(不含限制项目);经营进出口(按深贸进准字第[2001]2279号资格证书办理)。

2、交易对方与本公司及控股股东无关联关系。

3、交易对方最近一年的财务数据:截至2012年12月31日,高清投资资产总额为86,346.46万元,负债总额为27,746.52万元,净资产为58,599.94万元,2012年度,高清投资实现营业收入31,056.96万元,营业利润3,869.88万元,净利润2,902.41万元。截至2013年3月31日,高清投资资产总额为85,821.10万元,负债总额为26,930.01万元,净资产为58,891.10万元,2013年第一季度高清投资实现营业收入6,204.38万元,营业利润388.20万元,净利润291.15万元。(截至2013年3月31日的数据未经审计)。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本次交易标的为本公司持有的高清文化100%股权。

2、交易标的不存在抵押、质押或者其他担保权等权利限制,也不存在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未被司法机关采取查封、冻结等强制措施。

3、本次转让高清文化100%股权将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更。本公司不存在为高清文化提供担保、委托其理财的情况,高清文化不存在占用本公司资金的情况。

4、高清文化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深圳高清文化联合网络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科苑大道高新区南区高新工业村R3厂房A6层616室

法定代表人:David Xun Ge(葛迅)

注册资本:7,000万元

营业执照号:440301105826483

股东结构:本次股权转让前,高清文化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经营范围:通信系统、通信产品的购销与租赁;网络系统的技术开发与技术维护;股权投资、投资咨询(以上所有项目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5、高清文化主要财务数据:截至2012年12月31日,高清文化资产总额为7,001.69万元,负债总额为0.87万元,净资产为7,000.82万元。2012年度,高清文化实现营业收入0.00万元,营业利润-46.27万元,净利润-36.08万元。截至2013年6月30日,高清文化资产总额为6,986.32万元,负债总额为0.87万元,净资产为6,985.45万元。2013年1-6月份,高清文化实现营业收入0万元,营业利润-15.37万元,净利润-15.37万元。(截至2013年6月30日的数据未经审计)。

四、协议的主要内容

1、股权转让价款及支付时间:

(1)双方同意,本次股权转让价款为人民币8,710万元。

(2)本次股权转让款分三次支付:

本协议签订后,高清投资应于10日内向公司支付人民币1,500万元,公司收到该款项后开始办理标的公司股权变更的工商登记手续;

完成标的公司股权变更的工商登记手续后7日内,高清投资向公司支付人民币4,000万元;

本协议签订后3个月内,高清投资向公司支付余款人民币3,210万元。

2、本协议的有效期为:自公司收到高清投资支付的1500万元的预付款至全部股权转让款付清时止。

五、出售资产的其他安排

本次股权转让仅涉及高清文化股东的变更,不涉及高清文化的人员安置,交易完成后不会产生关联交易。

本次股权转让所得款项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六、出售资产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1、本次出售资产的目的:根据公司经营战略的需要,整合公司经营资源,减少公司核算单位,提高公司管理效率和运作效率。

2、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转让高清文化股权后,公司仍主要从事专网通讯技术解决方案和交通工程相关系统集成业务,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

本次转让高清文化股权,收回投资,有利于公司节约成本,回笼资金,降低公司财务费用,提升公司盈利水平,同时也有利于提高公司管理效率和运作效率。

本次出售资产所得款项将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七、备查文件

1、《股权转让协议》

特此公告。

深圳键桥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8月20日

证券代码:002373　　证券简称:联信永益　　公告编号:2013-048

北京联信永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联信永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13年6月14日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停牌公告》,公司股票已于2013年6月13日开市起停牌。停牌期间,公司分别于2013年6月18日、6月26日、7月3日、7月10日、7月17日、7月24日、7月31日、8月7日、8月14日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截止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及相关各方正积极推进本次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有关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了维护投资者利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深交所关于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工作备忘录的有关规定,停牌期间,公司将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展情况公告。该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联信永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8月21日

证券代码:002373　　证券简称:联信永益　　公告编号:2013-049

北京联信永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3年半年度报告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联信永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3号——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13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13]23号),现将公司于2013年8月10日披露的《2013半年度报告》第六节"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中关于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截至2013年6月30日)更正披露如下:

一、更正前: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11,404

持股5%以上的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陈俭	境内自然人	24.24%	33,226,862		0	33,226,862	质押	22,000,000
北京电信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0.8%	14,804,193		0	14,804,193		
李超勇	境内自然人	2.16%	2,959,740		0	2,959,740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	2,465,905		0	2,465,905		
齐干平	境内自然人	1.73%	2,369,400		0	2,369,400		
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7%	2,152,068		0	2,152,068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2%	709,478		0	709,478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	683,000		0	683,000		
成都前锋电子电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7%	645,200		0	645,200		
陈一中	境内自然人	0.47%	642,140		0	642,140		
徐娟	境内自然人	0.44%	606,800		0	606,800		
景诗婷	境内自然人	0.43%	585,120		0	585,120		
张能斌	境内自然人	0.42%	580,200		0	580,200		
任华梨	境内自然人	0.42%	579,042		0	579,042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10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3)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10名股东中,陈俭、北京电信投资有限公司、李超勇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对其他股东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陈俭	33,226,862	人民币普通股	33,226,862
北京电信投资有限公司	14,804,193	人民币普通股	14,804,193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2,465,905	人民币普通股	2,465,905
齐干平	2,369,400	人民币普通股	2,369,400
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2,152,068	人民币普通股	2,152,068
李超勇	739,936	人民币普通股	739,936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709,478	人民币普通股	709,478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683,000	人民币普通股	683,000
成都前锋电子电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45,200	人民币普通股	645,200
陈一中	642,140	人民币普通股	642,140
徐娟	606,800	人民币普通股	606,800
景诗婷	585,120	人民币普通股	585,120
张能斌	580,200	人民币普通股	580,200
任华梨	579,042	人民币普通股	579,042
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10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10名股东中,陈俭、北京电信投资有限公司、李超勇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对其他股东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4)	不适用		

二、更正后: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11,404

持股5%以上的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陈俭	境内自然人	24.24%	33,226,862		0	33,226,862	质押	22,000,000
北京电信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0.8%	14,804,193		0	14,804,193		
李超勇	境内自然人	2.16%	2,959,740		2,219,804	739,936		
齐干平	境内自然人	1.73%	2,369,400		0	2,369,400		
陈学东	境内自然人	1.63%	2,235,405		0	2,235,405		
陈利珍	境内自然人	0.72%	981,000		0	981,000		
成都前锋电子电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7%	645,200		0	645,200		
陈一中	境内自然人	0.47%	642,140		0	642,140		
彭凯	境内自然人	0.46%	630,000		0	630,000		
徐娟	境内自然人	0.44%	606,800		0	606,80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10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3)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10名股东中,陈俭、北京电信投资有限公司、李超勇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对其他股东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陈俭	33,226,862	人民币普通股	33,226,862
北京电信投资有限公司	14,804,193	人民币普通股	14,804,193
齐干平	2,369,400	人民币普通股	2,369,400
陈学东	2,235,405	人民币普通股	2,235,405
陈利珍	981,000	人民币普通股	981,000
李超勇	739,936	人民币普通股	739,936
成都前锋电子电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45,200	人民币普通股	645,200
陈一中	642,140	人民币普通股	642,140
彭凯	6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30,000
徐娟	606,800	人民币普通股	606,800
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10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10名股东中,陈俭、北京电信投资有限公司、李超勇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对其他股东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4)	公司股东陈学东、陈利珍、彭凯分别通过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及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2,235,405股、981,000股和630,000股。		

特此公告。

北京联信永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8月21日

证券代码:002353　　证券简称:杰瑞股份　　公告编号:2013-035

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3年8月19日,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在公司总部大楼一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3年8月15日通过专人送达、邮件方式送达给董事,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孙伟杰先生召集并主持,全体董事经过审议,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收购烟台富耐克散热器有限公司部分股权及增资的议案》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决定向烟台富耐克散热器有限公司(简称"富耐克")投资3,000万元人民币,其中500万元用于收购郭丽持有的富耐克40%的股权,2,500万元用于向富耐克增加注册资本(其中357.1429万元为注册资本,2,142.8571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本次收购股权及增资完成后,富耐克注册资本由500万元变更为857.1429万元,公司持有557.1429万元,占富耐克注册资本的65%。

议案内容请见《关于收购烟台富耐克散热器有限公司部分股权及增资的公告》,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8月19日

证券代码:002353　　证券简称:杰瑞股份　　公告编号:2013-036

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烟台富耐克散热器有限公司部分股权及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1、交易基本情况

2013年8月19日,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杰瑞股份")与烟台富耐克散热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耐克")签署了《股权合作协议》。杰瑞股份向富耐克投资3,000万元人民币,其中500万元用于收购郭丽持有的富耐克40%的股权,2,500万元用于向富耐克增加注册资本(其中357.1429万元为注册资本,2,142.8571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本次收购股权及增资完成后,富耐克注册资本由500万元变更为857.1429万元,公司持有557.1429万元,占富耐克注册资本的65%。

本次收购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况。

2、董事审议及交易批准程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事项属于董事会审议批准权限范围内,本次收购不构成《公司章程》规定的"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30%的事项"应提交股东大会表决的情形,因而不需经过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也不存在需征得债权人同意的情形。本次收购无需国有资产管理部门同意。

2013年8月19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收购烟台富耐克散热器有限公司部分股权及增资的议案》。

二、交易对手方基本情况

郭丽,女,中国国籍,49岁,身份证号:3706821964xxxx0028,住址:山东省青岛市。

郭丽出资200万元,持有富耐克40%的股权。郭丽所持富耐克40%的股权不存在质押、冻结及重大诉讼等事项。

郭丽与上市公司及上市公司前十名股东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及其他可能或已经造成上市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方面均无关联关系。

三、交易标的烟台富耐克散热器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1、工商注册登记情况:烟台富耐克散热器有限公司成立于2005年7月;营业执照注册号:370682228010367,公司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注册地址:山东省莱阳市古城路17号,注册资本:500万元,法定代表人:韩永勤。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汽车零部件及配件、车用空调散热器、石墨制品,机械零部件的制造销售及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前置许可经营项目:普通货运(有效期至2016年7月16日)。

2、股东情况。富耐克现有韩永勤及郭丽2名股东,二者为夫妻关系,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码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韩永勤	3706821963xxxx0216	300.00	60%
2	郭丽	3706821964xxxx0028	200.00	40%

韩永勤同意放弃此次股权转让的优先购买权。

3、主要财务指标。经具有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中喜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计,中喜审字[2013]第09250号,截止2013年5月31日烟台富耐克散热器有限公司最近一年及最近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5月31日/2013年1-5月	2012年12月31日/2012年度
资产总额	56,364,857.00	43,810,799.77
负债总额	45,880,340.86	37,691,532.35
应收账款	18,547,119.48	14,545,231.09
净资产	10,484,516.15	6,119,267.42
营业收入	22,526,373.45	35,401,557.05
营业利润	-669,109.81	-1,677,227.93
净利润	365,248.73	-90,946.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8,065.90	4,516,467.13

4、有关担保及其他事项

报告期内,富耐克存在担保、抵押情况如下:(1)富耐克用净值3,415,878.39元的房屋建筑物及设备作为抵押向银行借款10,358,377.55元。(2)韩永勤以个人名义向恒丰银行借款5,000,000.00元,富耐克、郭丽等为其提供最高额保证,保证期间为2012年4月6日至2015年4月5日。

烟台富耐克散热器有限公司报告期内无重大诉讼与仲裁等或有事项。

富耐克公司是安置残疾人就业的福利企业,持有烟台市民政局颁发的福利企业证书,有效期2013年1月至2015年12月,流转税方面由税务机关按单位实际安置残疾人的人数,限额即征即退增值税或营业税,存在税收优惠。

四、股权合作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本次交易定价原则:以中喜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富耐克2013年5月31日中喜审字[2013]第09250号《审计报告》为基础数据,以双方签订的《股权合作协议》约定的定价原则为依据,适当考虑控股权变更的溢价。成交价格与经审计净资产账面值有所溢价,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二)交易的主要条款:

甲方: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丙方全体股东):韩永勤(身份证号码:3706821963xxxx0216);郭丽(身份证号码:3706821964xxxx0028)

丙方:烟台富耐克散热器有限公司

1、本次股权合作作甲方总投入3,000万元人民币,占丙方增资后65%的股权。乙方郭丽向甲方转让其所持有的丙方全部40%的股权,乙方韩永勤同意上述股权转让并放弃优先购买权,甲方同意受让上述股权,交易对价为500万元人民币;甲方向丙方新增注册资本357.1429万元,为此甲方需向丙方注入资金2500万元人民币(其中357.1429万元为注册资本,2,142.8571万元计入资本公积金)。本次股权合作完成后,丙方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出资人名称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1	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57.1429万元	65%
2	韩永勤	300.0000万元	35%
合计		857.1429万元	100%

2、本次交易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现金方式支付。甲方在本协议生效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将本协议约定的投资款3,000万元(500万元用于支付郭丽股权含税受让款,2,500万元用于向丙方增资)分两笔分别注入甲乙双方认可的股权转让款账户(帐户性质设定为共管银行账户)与验资专用账户。

3、验资账户完成上述动作之日起,甲方即视为丙方股东,甲方享有对应股权项下的全部股东权利、承担股东义务,所有净资产由新老股东共享。

4、本次增资注入的资金用于优化资本结构;传统产品技术升级和技改项目,研发高端产品,拓展客户;用于发展空冷器、冷箱等制造业务。各方同意该部分资金投向由新的董事会确定。

5、董事会的组成安排:本协议签署后,丙方董事会设5名董事,甲方派出3人,乙方派出2人,甲方派出董事任董事长。财务部负责人、采购部负责人由甲方派驻。韩永勤任副董事长并负责派出总经理。公司设监事2名,甲方与乙方韩永勤各派出一名。

6、高管及核心管理人员。过渡期结束后一月内,丙方应与其高管及核心管理人员重新协商薪资待遇并签署5年期劳动合同及2年期竞业限制协议,劳动合同及竞业限制协议文本由甲方提供。未经甲方书面同意,自完成工商变更登记之日起乙方韩永勤5年内不得离职,若5年内离职需向甲方支付违约金100万元。无论何时离职,离职后20年内不得从事与丙方相同或类似的业务,或为其他方提供与丙方相同或类似的商业机会、商业信息。

7、乙方业绩承诺:2013年度不出现亏损。后续3个年度,归属于甲方的2014-2016年度累计经审计净利润低于960万元的差额部分由乙方以现金方式一次性向甲方补偿。

8、甲乙双方同意:自2014会计年度开始,丙方实现可分配净利润的50%用于分红。

9、本协议经杰瑞股份董事会审议表决通过,甲方、乙方签字并盖章之日起生效。

10、本协议中应由乙方韩永勤承担的责任,乙方郭丽对此承担不可撤销连带责任担保。

11、因履行本协议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提交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解决。

五、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1. 对外投资的目的

公司生产制造的压裂设备、固井设备等油田专用设备每年需采购较大额度的大型散热器作为设备零部件。随着近年来公司油田专用设备业务的快速增长,急需一家散热器产品性能稳定、价格较低的供应商作为配套。富耐克公司现有产品、技术能够满足公司设备配套需求。投资控股富耐克,可改变目前公司大型散热器零部件采购成本过高,质量不稳定的局面,有效降低公司散热器零部件的采购成本,提升公司设备的整体稳定性,提升公司设备的品质。

2. 存在的风险

管理与整合风险。公司将参与富耐克的经营管理,需要双方在管理方式、企业文化、经营资源不断的整合,保障富耐克的规范运营和可持续发展。

3. 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持有富耐克65%的股权,成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富耐克收入及利润额度小,对公司2013年度收入及净利润没有重大影响。

本次交易完成后不会产生关联交易和同业竞争;不涉及人员安置及高层人事变动。

特此公告。

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8月19日

证券代码:002584　　证券简称:西陇化工　　公告编号:2013-039

西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股权收购意向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特别提示:

1、本次签订的协议仅为意向书,属于双方合作意愿的框架性、意向性约定,意向书付诸实施和实施过程中均存在变动的可能性。具体合作事项实施尚需各方根据审计、尽职调查结果等进行进一步的协商,并提交董事会或者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实施。本次股权收购事项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

2、《股权收购意向书》涉及的各项后续事宜,公司承诺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根据投资额度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交易概述

西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正在筹划收购福建新大陆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目标公司")股权的事项,公司于2013年8月20日与目标公司股东签订了《股权收购意向书》,拟收购目标公司75%的股权,初步估值为7500万元-12000万元(注:该估价不构成收购方对转让方的任何收购报价承诺)。

本次收购尚处于初步商谈阶段,未履行相应审批程序。具体合作事项尚需各方根据实际情况进行审计、尽职调查后进一步的协商,并提交董事会或者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实施。

二、交易对手的基本情况

1. 新大陆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地址:福建省福州市马尾区儒江西路1号新大陆科技园,

目标公司股东,持有目标公司65%的股权;

2. 魏宪书,身份证号码:350403195501****19,目标公司股东,持有目标公司16.3%的股权;

3. 殷东明,身份证号码:350103195710****56,目标公司股东,持有目标公司8.9%股权;

4. 钟淑梅,身份证号码:352625197211****81,目标公司股东,持有目标公司4.45%股权;

5. 林芳,身份证号码:352124197307****21,目标公司股东,持有目标公司3.45%股权;

6. 黄世基,身份证号码:350123197211****30,目标公司股东,持有目标公司1.9%股权。

上述交易对方共持有目标公司100%的股权,与公司及目前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不存在任何关系以及其他可能或已经造成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福建新大陆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时间:2000年12月13日

注册地址:福州市马尾区儒江大道1号新大陆科技园

注册资本:2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魏宪书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主营业务:高新生物技术及医疗器械产品的开发、生产、销售和服务。

经营范围:三类6840体外诊断试剂(有效期至2015年6月29日),紫外线空气消毒机的销售及服务,生物技术,医药卫生保健产品的技术开发及咨询服务;对外贸易,计算机软件的开发、销售及服务。(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应在取得有关部门的许可后方可经营)

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比例
1	福建新大陆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65%
2	魏宪书	16.3%
3	殷东明	8.9%
4	钟淑梅	4.45%
5	林芳	3.45%
6	黄世基	1.90%
合计		100%

截止2013年6月30日,目标公司总资产4178万元,负债468万元,净资产3710万元。2013年1-6月,主营业务收入1756.77万元,净利润452.75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四、收购意向书的主要内容

1、成交金额:目标公司75%的股权初步估值为7500万元-12000万元(注:该估价不构成收购方对转让方的任何收购报价承诺),公司在对目标公司进行尽职调查后有权根据尽职调查的结果调整收购标的、收购金额和收购方式。

2、支付方式:有关股权转让的价款及支付条件等相关事宜,由双方另行签署《股权转让协议》进行约定。

3、转让方保证目标公司为依照中国法律设定并有效存续的,具有按其营业执照进行正常合法经营所需的全部有效的政府批文、证件和许可。

4、若转让方和受让方未能在收购意向书生效后2个月内就股权收购事项达成实质性股权转让协议,则收购意向书自动终止。

五、本次收购对公司的影响

目标公司已经开发了肿瘤检测试剂、总抗氧化状态(TAS)检测试剂盒(FRAP法)、多类生化试剂等,在体外诊断试剂行业已具备一定的市场规模和基础。

若本次合作意向实施成功,公司将控股一家高新生物技术公司,进入化学试剂的细分领域之一——生化试剂行业,抓住现阶段生物技术、生物药物和制药行业的发展机遇,为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提供新的增长点,符合公司发展战略。

股权收购事宜尚处于意向阶段,在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并签署最终股权转让协议前,双方不会实施实质性行为,也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业绩带来重大影响。

六、其他说明

本协议为意向性协议,正式股权收购协议的签署尚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本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根据双方后续合作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西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8月20日

股票代码:002261　　股票简称:拓维信息　　编号:2013-027

拓维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拓维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13年08月15日通过邮件、传真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13年08月20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表决董事3人,实际表决董事3人,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新宇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拓维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08月20日

股票代码:002261　　股票简称:拓维信息　　编号:2013-028

拓维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拓维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13年08月15日通过邮件、传真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13年08月20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表决监事3人,实际表决监事3人,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胡晓棣先生主持,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并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监事会对公司《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认真审核后认为:公司目前经营情况良好,自有资金相对充裕,在保证公司正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基础上,运用不超过1亿元人民币的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自有闲置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有利于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提高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自有资金收益,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我们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特此公告。

拓维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3年08月20日

股票简称:拓维信息　　股票代码:002261　　编号:2013-029

拓维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拓维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3年8月20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的自有闲置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银行理财产品,相关决议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两年内有效,上述资金额度在决议有效期内可滚动使用。同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在该额度范围内行使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具体情况如下:

一、基本情况

1、投资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资金,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增加公司收益。

2、投资额度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的自有闲置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银行理财产品,上述资金额度在决议有效期内可滚动使用。

3、投资品种

为控制风险,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为期限不得超过十二个月的保本型理财产品,不包括《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30号:风险投资》中涉及的投资品种。

4、投资期限

本次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两年内有效。

5、资金来源

本次资金来源为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自有闲置资金,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流动资金所需,资金来源合法合规。

6、实施方式

投资理财必须以公司或全资子公司名义进行,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在规定额度范围内行使相关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

二、风险控制

(1)公司财务部将及时跟踪、分析银行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存有不利因素时,将及时采取相应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审计部负责对低风险投资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的审计与监督,每个季度末应对所有银行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的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审计委员会报告。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一旦发现或判断存有不利因素时,将及时采取相应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4)公司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在定期报告中准确披露报告期内银行理财产品的购买及损益情况。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1、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本次使用自有闲置资金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不涉及使用募集资金,本次理财是在保障公司正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的情况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

2、通过适